

K258.06

10

:4

周光培 整理、集注

中華民國史史料三編

第四冊

遼海出版社

中國革命記第十九冊

目次

圖畫

林述慶 閩都督暨各官長

江南軍政府 安徽軍政府

記事一

大事記 十一月初一日起十二日止

記事二

交戰記 十一月初一日起十二日止

傳記

寧協萬 王人傑 方慶雲

文牘

李鐸致燕趙同胞書

中華民國中央演說團宣告書

法令

印鑄局官職令草案

銓敘局官職令草案

公報局官職令草案

公報局發行令草案

章程

鄂省暫行府縣知事任免章程

中華民國中央演說團簡章

記事一

大事記

辛亥十一月初一日。

四川之蒲江瀘州敘州銅梁大足西陽等州縣光復。

安徽清軍圍壽州。

奉天之遼陽州爲民軍攻克。

河南民軍與清軍戰於嵩縣。

山西清軍攻太原民軍敗太原爲清軍所佔。

山西之平陽府與平遙縣爲民軍攻克相繼光復。

陝西民軍攻克潼關又與清軍戰於靈寶。

甘肅民軍佔靈州。

奉天民軍之顧人宜等聯合爲一名曰滿洲征清第一軍。公舉藍天蔚爲關東臨時大都督。

江蘇省議會議決裁釐抵補方法。以平日認捐總捐各貨。除茶糖煙酒照抽外。餘照原數減爲八成。未經認捐總捐貨物。亦准業董呈請改辦認捐。定於本日實行。

湖北都督黎元洪。湖南都督譚延闓。會推沈炳堃爲湘桂聯軍總司令。

湖南都督譚延闓委任龍璋爲全省巡按使。代表都督以考察吏治附循軍民鎮壓匪徒。催促自治爲職務。並任勦撫事宜。

湖南辰沅永靖道朱益濬。鎮筵鎮中營游擊楊讓梨。負固不馴。次第進兵至柳林汊。並調集苗兵千餘人。欲窺武昌。

四川都督尹昌衡等捕清署川督趙爾豐。誅之。

廣西代理都督王芝祥。以廣西全省民團總長劉永福辭職。照會副長黃世仲繼其任。

雲南蒙自。有清軍勾結土匪。大肆騷擾。陝西復漢軍大統領張鳳翽。副統領張益謙。以大局略定。軍制組織。宜歸大同。改稱都督。惟於其下分置軍政民政二府。清東督趙爾巽。捕奉天急進會副會長柳大年。張涵初。錮之於獄。清總理議和全權代表唐紹怡。與民軍議和總代表伍廷芳。開第一次正式會議於上海。

清旨。立憲政體。於奏事限制頗嚴。所以定政治之方針。保持行政之統一。前經內閣奏准停止入對奏事清單。卽本此意。所有嗣後例應奏事人員。於奏事章程未定以前。關於國務。有所陳述者。均暫呈由內閣核辦。毋庸再遞封奏。以明責任而符憲政。欽此。

十一月初二日

河南民軍與清軍戰於孟津。

陝西民軍與清軍戰於長岡。
北伐臨淮總司令林述慶自江蘇之浦口移駐揚州。
安徽都督孫毓筠就任。

江西都督府自南昌移九江。馬毓寶專任北伐。以高等顧問吳介璋護理都督。
民國組織臨時政府各省代表舉黃興爲大元帥。黃興力辭。以北伐自任。因改舉黎元洪爲大元帥。黃興爲副元帥。惟黎元洪以鄂省軍政不能至江寧。承受大元帥名義。而以職務委任黃興代行。

庫倫宣告獨立。活佛原擬徵調蒙兵。並乞援於某國。蒙兵抗不應調。某國亦不借兵。其他王公。惟望清廷派員前往。活佛大懼。

清旨內閣請簡學部副大臣。張元濟著補授學部副大臣。欽此。

十一月初三日。

安徽清軍侵民軍於宿州之南。據靈璧泗州。

奉天遼陽州之首山堡遼中縣之登魚堡均爲民軍佔領。遂撤銷維持皖省統一機

河南清軍與民軍戰於河北渡口。

陝西清軍與民軍戰於臨潼。遂撤銷九江政事部改設九江知府。豫州兩處軍
夜清汴撫齊耀琳捕開封民黨張鍾端等四十二人以起義謀洩也。初河南黨人屢
謀獨立不成。遂運動外府州縣。旋以起義者僅河南府一屬。響應寥寥。遂爲清軍包
圍。民軍知勢不敵。遂退取永寧宜陽盧氏三縣。據而有之。與陝西民軍聯合。爲犄角
之勢。以待時機。又運動南陽歸德陳州各屬。養精蓄銳。爲江南北伐隊響應。且知開
封柴得貴所統巡防四營。張錫元所統陸軍五十八標第三營。皆極頑固。其他陸軍
甚少。遂停止運動。十月二十四日。忽有巡防兵官數人。運動學界。學界大喜。此後開
會。巡防中人皆至。陸軍巡警民團首領亦有赴會者。乃謀起義。組織司令部。公舉張
鍾端爲司令長。巡防陸軍中。亦各舉司令副長一人。布置一切。定期舉事。巡防營先
發。攻入柴得貴營。欲誅柴。而後民團巡防分三路攻撫署。事成後。擬舉袁某或趙某

爲大都督。計畫已定。不意衆爲巡防營所給。本日夜九時。柴得貴率多兵暗伏優級師範學堂左近。令管帶某。假與司令部會商爲名。先入探之。衆不知其詐。迎入會議。正議時。忽巡防兵鳴號。柴得貴率兵蜂擁而入。捕拿數人。又在法政學堂高等學堂各旅店等處搜索。天明始止。

廣東開臨時省議會。

清旨。內閣代遞勞乃宣奏因病懇請開缺一摺。署學部副大臣大學堂總監督勞乃宣著賞假一個月。毋庸開缺。欽此。又旨。內閣請簡署山東提學使。方燕年著署理山東提學使。欽此。又旨。內閣代遞陳邦瑞奏江皖賑捐勘滿擬請停辦一摺。著照所請。度支部知道。欽此。

十一月初四日。

陝西民軍攻潼關。

中華全國參謀本部設於江寧。

安·徽·軍·政·府·成·立·。各·界·既·公·舉·孫·毓·筠·爲·皖·軍·政·府·都·督·。遂·撤·銷·維·持·皖·省·統·一·機·關·處·。

江·西·自·都·督·馬·毓·寶·就·任·後·。卽·撤·銷·九·江·政·事·部·。改·設·九·江·知·府·。饒·州·。贛·州·。兩·處·軍·政·分·府·。亦·次·第·取·銷·。改·設·衛·戍·司·令·官·。其·地·方·政·務·。改·設·府·縣·。與·省·部·直·接·。全·省·統·一·。

廣·東·。臨·時·省·議·會·以·廣·東·都·督·胡·漢·民·。赴·滬·。議·決·公·推·副·都·督·陳·炯·明·。爲·代·理·臨·時·都·督·。

廣·東·。軍·團·協·會·召·集·軍·人·。開·特·別·會·議·。舉·汪·兆·銘·爲·廣·東·都·督·。未·到·任·以·前·。由·陳·炯·明·代·理·。

廣·東·。高·廉·雷·瓊·安·撫·使·龍·濟·光·。受·軍·政·府·命·。率·兵·安·撫·四·屬·。

南·洋·。華·僑·開·特·別·軍·事·大·會·。籌·備·軍·餉·四·百·萬·。

清·旨·。內·閣·代·遞·馮·國·璋·。奏·接·統·禁·衛·軍·日·期·一·摺·。知·道·了·。又·片·奏·請·先·刊·用·木·質·關·

防。並懇另頒銅質關防等語。著依議。欽此。

十一月初五日。

四川之忠州光復。

戍藏之川兵一標。在藏反正。

山東清軍侵入江蘇邊境。

張勳強迫徐州取消獨立。

東三省之紅鬍子。聞民軍倡義。亦思聯合。派代表至鄂。與都督黎元洪協商。

李燮和被舉爲援鄂聯軍總司令。

清良弼。鐵良。廕昌等。密謀組織宗社黨。行文內外城巡警總廳。派秘密偵探捕民黨。

清汴撫齊耀琳。以開封民黨起事。斥爲土匪而誅之。計槍斃張鍾端。李幹功。徐振泉。

張香尼。張樹寶。劉鳳樓。張照發。王子端。單明晏。崔得聚。李心敬。十一人。監禁周維屏。

等七人。

自庫倫獨立後。蒙回各部。影響所及。岌岌可危。在京內外蒙古及新疆回部各王公。擬有維持蒙藏意見書。內蒙古由阿穆爾靈圭領銜。外蒙古由岡達多爾濟領銜。又有回部若干人。呈請內閣。略謂此次庫倫獨立。非抗朝廷。實因各處辦事大臣。種種劣迹。理藩部亦通同作弊。若不亟圖整頓。將繼庫倫而起云云。在京蒙古王公以協商政體。開聯合會。舉親王那彥圖爲會長。議決贊成君主立憲問題。可謂不達事時者矣。

清旨。內閣奏總兵大員城陷殉難。據呈代奏一摺。廣東潮州鎮總兵趙國賢。由行伍歷保記名提督。補授廣東潮州鎮總兵。充宿衛營統領。陸軍第一鎮統制官。訓練士卒。宿衛宮禁。頗著勤勞。茲在潮州任內。因城陷自盡。實屬忠烈可風。著加恩予諡。照提督陣亡例從優賜卹。任內一切處分。悉予開復。應得卹典。該衙門查例具奏。伊子趙玉堂著以主事用。欽此。又旨。內閣請簡署奉天高等審判廳廳丞。潘鴻賓著試署奉天高等審判廳廳丞。欽此。

十一月初六日。

張勳由徐州率兵南侵。

安徽清軍攻潁州府。

清政府聞安徽民軍交戰。將以步隊三營礮隊兩營。由潁毫北上。取道陳州鳳縣。先佔河南之秋河口。更將取道沙河北岸。水陸並進。截斷京漢鐵路。因飭駐通州之毅軍五營。前往防守。至前所派赴安徽之第一鎮混成協。已抵皖北。暫停不進。又山東陸軍第五鎮第十一混成協。已抵津浦路南段。防護鐵路。並由五鎮添派步兵三千。馬隊三百。大礮數尊。由濟南南下。至徐州。與張勳會合。以便和議不就。抵禦北伐南軍。

直隸之豐寧赤峰兩縣宣告光復。而雄縣任邱大城等縣。亦有民軍起事。

陝西民軍克復潼關後。進攻河南。陝州洛陽鄭州汝州南陽相繼響應。歸德軍人亦反正。

全浙水陸軍總統蔣尊簋任事。前總司令周赤城解職。被舉爲參謀部總長。廣西正都督沈秉堃辭職。副都督陸榮廷被舉爲正都督。而以王芝祥副之。

孫文至滬。美人花墨黎等與之偕。

張彪在北軍。近見民軍援師大至。頗有悔意。北軍逃者日多。乃要求美人保護。至武昌投降。卽由美牧師告湖北都督黎元洪云。如今其自由歸降。當率部下助戰。惟須予以相當位置。若必欲其立功而後收納。則戰時當爲內應。黎元洪以此事重大。特開會議以決之。

清旨。內閣代遞趙爾巽等奏鄧邦述呈請開去署缺一摺。署吉林民政使鄧邦述著准其開缺。欽此。又旨。內閣請簡吉林民政使。韓國鈞著補授吉林民政使。欽此。又旨。內閣請簡奉天交涉使。許鼎霖著補授奉天交涉使。欽此。

十一月初七日。

江西萍鄉五十四標軍隊。以萍鄉副都督胡謙任用私人。尅扣軍餉。宣告其罪。逐之。

四川重慶副都督夏之時親率大兵赴成都平亂。直隸張家口都統黃懋澄捕民黨秦汝舟等數人殺之。

清旨內閣代遞曹廣權奏假期屆滿病仍未痊懇請開缺一摺。典禮院直學士曹廣權著准其開缺。欽此。

十一月初八日。

湖北之光化縣（屬襄陽府）及老河口爲民軍攻克。

副元帥黃興至江寧任事。

清總理議和全權代表唐紹怡與民軍議和總代表伍廷芳開第二次正式會議於上海。

袁世凱得唐紹怡密電知民軍堅持共和無術挽回且於清帝讓位問題頗難答覆。

因開內閣會議擬與各國務大臣全體辭職。

十一月初九日。

張勳攻安徽之盱眙。

湖北民軍攻襄陽城。

安徽清軍攻正陽關等處。

江浙聯軍舉徐紹楨爲北伐聯軍總司令。而以海軍總司令程璧光在英未歸。以黃鍾瑛代理之。

趙炳麟辭清廷廣西宣慰使之命。

清內閣全體辭職。

清廷開御前大會議。

清旨。朕欽奉隆裕皇太后懿旨。內閣代遞唐紹怡電奏。民軍代表伍廷芳堅稱人民志願以改建共和政體爲目的等語。此次武昌變起。朝廷俯從資政院之請。頒布憲法信條十九條。告廟宣誓。原冀早息干戈。與國民同享和平之福。徒以大信未孚。政爭迭起。予惟我國今日於君主立憲共和立憲二者。以何爲宜。此爲對內對外實際

利害問題。固非一部分人民所得而私。亦非朝廷一方面所能專決。自應召集臨時國會。付之公決。茲據國務大臣等奏請召集近支王公會議。面加詢問。皆無異詞。著內閣卽以此意電令唐紹怡轉告民軍代表。預爲宣示。一面由內閣迅將選舉法妥擬。協定施行。尅期召集國會。並妥商伍廷芳。彼此先行罷兵。以奠羣生而弭大難。予惟天生民而立之君。使司牧之。原以一人養天下。非以天下奉一人。皇帝續承大統。甫在冲齡。予更何忍塗炭生靈。貽害全國。但期會議取決。以國利民福爲歸。天視民視。天聽民聽。願我愛國軍民。各秉至公。共謀大計。予實有厚望焉。欽此。又旨。內閣代遞馮國璋奏請簡禁衛軍兩協統領官一摺。王廷楨著調充禁衛軍第一協統領官。姚寶來著充任禁衛軍第二協統領官。欽此。

十一月初十日。

張勳與民軍戰於安徽滁泗間。

午前九時。十七省軍政府所派代表。假江寧舊諮議局開正式選舉大會。選舉臨時

大總統與會者。直隸奉天。山東。山西。陝西。河南。湖北。湖南。廣東。廣西。雲南。四川。江蘇。江西安徽。浙江。福建。十七省。凡四十五人。每省投一票。由江蘇都督府參事劉之潔代表都督。當衆開票。被舉者。孫文。黎元洪。黃興。三人。孫文得十六票。當選爲臨時大總統。是日會場之秩序。一。搖鈴就席。二。議長報告開會事由。三。監選人開箱驗推舉票。四。報告被推舉人。五。發正式選舉票及選舉。六。投票入箱。七。監選人開箱驗選舉票。八。監選人報告被選舉人。九。同人三呼大總統萬歲。中華民國萬歲。共和萬歲。十。搖鈴散會。

各省代表爲各軍政府所派。姓名如下。

直隸爲張銘勳。谷鍾秀。奉天爲吳景濂。山東爲謝鴻燾。山西爲劉懋賞。景耀月。李素。陝西爲張蔚森。馬步雲。河南爲李盤。湖北爲胡瑛。譚人鳳。馬伯援。楊時傑。居正。湖南爲鄒代藩。廖名縉。宋教仁。張通典。廣東爲丘心容。王寵惠。鄧憲甫。趙士北。廣西爲章勤士。馬君武。雲南爲呂志伊。張一鶚。段宇清。四川爲蕭湘。江蘇爲袁希洛。陳陶怡。江